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25 元（含税）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一、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1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83,215,524.36 元，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,392,682.71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母公司净利润 48,398,844.06 元提取 10%法定盈余公积 4,839,884.41 元，以及扣除 2021 年发放的 2020 年度分红 58,800,000.00 元后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4,968,322.66 元。

为了回报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，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拟以公司 2021 年末股份总数 235,2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2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9,40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 35,568,322.66 元结转以后年度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意见

证券代码：603696

证券简称：安记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2-012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2、独立董事意见

各位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业绩相匹配，与公司成长性相符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因此，各位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1 日